

臺中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李庭昀

電話：0422289111#25403

傳真：0423753338

電子信箱：ntuser219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文藝字第11400139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局為辦理「臺中X雲門 戶外演出《毛月亮》」案，惠
請貴單位協助宣傳周知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活動訂於114年8月9日(星期六)晚上7時30分於本市臺
灣大道府前廣場前辦理，本案活動宣導品(貼紙)業已寄
送，惠請貴單位協助發送。

二、本案承辦單位：俠客行文創顧問有限公司，聯絡人:宋小
姐，電話:06-2148004。

正本：臺中市北區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區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北屯區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
屯區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南屯區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本局表演藝術科

